**布尔陶亥苏木腮五素村鸡苗孵化场二期续建项目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
| --- |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布尔陶亥苏木腮五素村鸡苗孵化场二期续建项目  2、施工地点：准格尔旗布尔陶亥苏木腮五素村  3、主要施工内容：生产辅助用房、鸡舍2、成品鸡舍及室外围墙等工程，建筑面积共计800.45㎡。  二、编制范围：建设单位提供的建筑图纸、结构图纸、电气图纸、水暖图纸等内容。  三、编制依据：  1、工程量依据《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2、计价依据2017年《内蒙古自治区建筑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内蒙古自治区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内蒙古自治区市政工程预算定额》、《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编制。  3、人工费依据内建标[2021]148号《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现行预算定额人工费的通知》计算。  4、规费执行内建标函【2019】468号文，规费中养老失业保险费率按10.5%计取。  5、税金执行《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内建标[2019]113号文件，税率为9%。  6.安全文明施工费、安全生产费计提费用执行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内建标〔2025〕98号文件。  四、其它  1、暂列金额151000元（不含税）详见暂列金单项工程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招投标时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严格按清单计价规范计取9%税金后进行编制,若清单电子招标书中本项费用不显示金额，投标单位严格按照本说明执行。  2、本工程设安全生产计提费，安全生产计提费暂估35000元（不含税），详见安全生产计提费单位工程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招投标时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严格按清单计价规范计取9%税金后进行编制,若清单电子招标书中本项费用不显示金额，投标单位严格按照本说明执行。 |